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3年度预计与关联人发生采购类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142,000万元，上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64,497.33万元；预计与关联人发生销售类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105,000万元，上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57,257.28万元；预计与关联人发生委托销售类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上年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463.62万元。

本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如下：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会议表决通过了公司《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联董事王震西先生、胡伯平先生、李凌先生、张国宏先生、钟慧静女士和 David Li 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

3、此项关联交易尚须获得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北京三环控股有限公司、TRIDUS INTERNATIONAL INC 和 TAIGENE METAL COMPANY L.L.C 将回避表决。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赣州科力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稀土材料	市场价	60,000	4,468.28	33,320.09
	中国南方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稀土材料	市场价	30,000	0	24,409.29
	北京三环希融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稀土材料	市场价	30,000	0	208.67
	江西南方稀土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稀土材料	市场价	20,000	2,942.92	6,262.39
	博迈立铽科环磁材（南通）有限公司	采购磁材产品	市场价	2,000	0	296.88
	小计				142,000	7,411.2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台全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磁材产品	市场价	40,000	6,829.01	28,006.21
	福州泰全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磁材产品	市场价	30,000	2,041.45	17,077.58
	TRIDUS INTERNATIONAL INC	销售磁材产品	市场价	30,000	1,317.82	5,474.17
	TAIGENE H. K. COMPANY LIMITED	销售磁材产品	市场价	5,000	555.52	1,814.86
	小计				105,000	10,743.80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TRIDUS INTERNATIONAL INC	销售佣金	市场价	1,000	0	220.46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	赣州科力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稀土材料	33,320.09	60,000	3.31%	-44.47%	2022年3月26日，公告编号2022-020
	中国南方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稀土材料	24,409.29	50,000	2.42%	-51.18%	
	江西南方稀土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稀土材料	6,262.39	50,000	0.62%	-87.48%	
	北京三环希融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稀土材料	208.67	30,000	0.02%	-99.30%	
	博迈立铽科环磁材（南通）有限公司	采购磁材产品	296.88	-	0.03%	-	
	小计		64,497.33	190,000	6.40%	-66.05%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台全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磁材产品	28,006.21	30,000	3.05%	-6.65%	
	福州泰全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磁材产品	17,077.58	20,000	1.86%	-14.61%	
	TRIDUS INTERNATIONAL INC	销售磁材产品	5,474.17	10,000	0.60%	-45.26%	
	科莱特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磁材产品	4,884.45	5,000	0.53%	-2.31%	
	TAIGENE H. K. COMPANY LIMITED	销售磁材产品	1,814.86	2,000	0.20%	-9.26%	
	小计		57,257.28	67,000	6.23%	-14.54%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科莱特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佣金	243.16	500	5.98%	-51.37%	
	TRIDUS INTERNATIONAL INC	销售佣金	220.46	300	5.42%	-26.51%	
	小计		463.62	800	6.50%	-42.05%	

<p>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p>	<p>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在业务上有上、下游关系，公司根据市场需求、供求变化等实际情况，调整了与关联人的相关交易，导致公司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差异。但这些差异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较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p>
<p>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p>	<p>公司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战略要求，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虽然实际发生金额因公司实际情况和市场需求等客观原因与原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但这些差异是因应市场变化而出现的，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p>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赣州科力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科力”）

1、基本情况

赣州科力的法定代表人为龚斌，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七里镇。赣州科力的主营业务为生产和销售稀土金属及合金、磁性材料及其相关材料；稀土产品冶炼；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赣州科力的总资产为 108,717.11 万元，净资产为 33,952.18 万元；2022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01,652.76 万元，净利润 5,214.35 万元。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董事长王震西先生和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兼董秘赵寅鹏先生在赣州科力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该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王震西先生是公司的关联董事。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

赣州科力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中国南方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稀土”）

1、基本情况

南方稀土的法定代表人为范安胜，注册资本为 79,300.36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红旗大道 20 号。南方稀土的主营业务为稀土行业的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证券、期货及财政信用业务）、管理及授权范围内稀土行业的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兼董秘赵寅鹏先生在南方稀土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该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

中国南方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北京三环希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环希融”）

1、基本情况

三环希融的法定代表人为赵寅鹏，注册资本为 10,200 万元人民币，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66 号甲 1 号楼 23 层。三环希融的主营业务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稀土功能材料销售。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三环希融是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三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环控股”）之全资子公司，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兼董秘赵寅鹏先生是三环希融的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王震西先生、执行董事长胡伯平先生是三环希融的董事，本公司董事张国宏先生是三环控股的董事、三环控股之控股股东中科实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实业”）的董事长，本公司副董事长李凌先生是中科实业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该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王震西先生、胡伯平先生、张国宏先生和李凌先生是公司的关联董事。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

北京三环希融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江西南方稀土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高技术”）

1、基本情况

南方高技术的法定代表人为温惠忠，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江西省赣州市赣县区梅林镇桃源村岭背组。南方高技术的主营业务为有色、稀有稀土系列产品和稀土应用系列产品及工业自动化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生产及销售，精细化工及冶炼设备的研制与经营，综合技术服务，计算机应用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南方高技术的总资产为 62,575.80 万元，净资产为 20,271.66 万元；2022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25,575.98 万元，净利润 1,695.58 万元。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兼董秘赵寅鹏先生在南方高技术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该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

江西南方稀土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五）博迈立铍科环磁材（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迈科环”）

1、基本情况

博迈科环的法定代表人为峯岸宪二，注册资本为 7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江苏省启东市滨海工业园区中泰路 1 号。博迈科环的主营业务为钕铁硼合金与钕铁硼磁体的制造和销售（国家禁止的除外），以及从事上述产品的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博迈科环的总资产为 58,640.64 万元，净资产为 44,348.63 万元；2022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9,494.11 万元，净亏损 3,752.95 万元。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董事长王震西先生在博迈科环担任副董事长，本公司执行董事长胡伯平先生以及总裁马健女士在博迈科环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该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王震西先生、胡伯平先生是公司的关联董事。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

（六）台全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全金属”）

1、基本情况

台全金属的法定代表人为林钿凯，注册地为台北市松山区南京东路三段 346 号 7 楼。台全金属的主要业务为铸造、表面防护、稀土软磁、磁铁粉及其他业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董事钟慧静女士是台全金属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该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钟慧静女士是公司的关联董事。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向上市公司支付的款项基本不可能形成坏账。

(七) TRIDUS INTERNATIONAL INC (中文简称“特瑞达斯”)

1、基本情况

特瑞达斯的法定代表人为 Tom Lee，注册资本为 2,078,870 美元，注册地为 1145W. VICTORIA St. COMPTON, CA 90220, U.S.A.。特瑞达斯的主营业务为国际贸易。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董事 David Li 先生是特瑞达斯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该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David Li 先生是公司的关联董事。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

(八) 福州泰全工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福州泰全”)

1、基本情况

福州泰全的法定代表人为 PEI-LIN JOY CHUNG，注册资本为 1,400 万美元，注册地为闽侯县青口投资区。福州泰全的主要业务为生产汽车、摩托车用电机、电器、电子产品；汽车、摩托车轻量化及环保型新材料制造；耐高温绝缘材料及绝缘成型件制造；专用高强度紧固件制造；汽车、摩托车用精铸、精锻毛坯件制造；汽车、摩托车冲压模具、夹具设计与制造；非金属制品模具设计与制造；氢能制备与储运设备及检查系统制造；生产汽车组合仪表、空调器、电子设备系统柴油机燃油泵、柴油电子喷射系统、线控转向系统、电动助力转向系统（不含电子控制器）；燃料电池堆及其零部件、车用储氢系统制造等（不含国家限制项目）。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董事钟慧静女士是福州泰全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该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钟慧静女士是公司的关联董事。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

9、TAIGENE H. K. COMPANY LIMITED（中文简称“台全香港公司”）

1、基本情况

台全香港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200,000美元，注册地为FLAT/RM 1031 10/F, OCEAN CENTRE HARBOUR CITY, 5 CANTON ROAD, TSIMSHATSUI。台全香港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投资与贸易。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的董事钟慧静女士是台全香港公司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该公司是公司的关联法人，钟慧静女士是公司的关联董事。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的关联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进行制定。

（二）关联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的相关交易将通过合同或订单方式确定。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属于日常的交易行为，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是必要的，为推动本公司持续、健康、快速的发展，此类交易将持续进行下去。

本公司与上述关联人的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交易价格公允，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本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上述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一）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战略要求，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虽然实际发生金额因公司实际情况和市场需求等客观原因与原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但这些差异是因应市场变化而出现的，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资料。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相关材料进行了事前审查，经过严格审查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后，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公司2023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没有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将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宜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计的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因公司日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是根据市场化原则进行的，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中科三环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综上，保荐机构对中科三环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0日